

土 壤

土壤环境质量

2021年，全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，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得到初步遏制。全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在90%以上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。全国农用地土壤环境状况总体稳定，影响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的主要污染物是重金属，其中镉为首要污染物。全国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风险不容忽视。

依据《“十四五”土壤环境监测总体方案》，国家土壤环境监测网每五年完成一轮次监测工作。2021年，对珠江流域和太湖流域2118个国家土壤环境基础点开展监测，两流域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。

耕地质量

全国耕地质量平均等级为4.76等*。其中，

一至三等、四至六等和七至十等耕地面积分别占耕地总面积的31.24%、46.81%和21.95%。

水土流失

全国水土流失面积为269.27万平方千米。其中，水力侵蚀面积为112.00万平方千米，风力侵蚀面积为157.27万平方千米。按侵蚀强度分，轻度、中度、强烈、极强烈和剧烈侵蚀面积分别占全国水土流失总面积的63.3%、17.2%、7.6%、5.7%和6.2%**。

全国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情况

全国荒漠化土地面积为261.16万平方千米，沙化土地面积为172.12万平方千米，岩溶地区现有石漠化土地面积10.07万平方千米***。

* 依据《耕地质量等级》（GB/T 33469—2016）评价，耕地质量划分为十个等级，一等地耕地质量最好，十等地耕地质量最差。一等至三等、四等至六等、七等至十等分别划分为高等地、中等地、低等地。截至本公报发布时，2019年耕地质量为最新数据。

** 截至本公报发布时，2020年水土流失监测结果为最新数据。

*** 截至本公报发布时，第五次全国荒漠化和沙化监测、岩溶地区第三次石漠化监测结果均为最新数据。